

THE **ANTI-TRUST LAW** REGULATION
IN **PATENT POOL** LICENSE

专利池许可的 反垄断法规制

韩其峰 / 著



中国政法大学出版社

专利池许可的 反垄断法规制

韩其峰 著



中国政法大学出版社

2013·北京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专利池许可的反垄断法规制/韩其峰著. — 北京:中国政法大学出版社, 2013. 6

ISBN 978-7-5620-4584-7

I. ①专… II. ①韩… III. ①专利权法—反垄断法—研究
IV. ①D913. 04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3)第120920号



书 名 专利池许可的反垄断法规制

Zhuanlichi Xuke de Fanlongduanfa Guizhi

出版发行 中国政法大学出版社(北京市海淀区西土城路25号)

北京100088 信箱8034 分箱 邮编100088

<http://www.cuplpress.com> (网络实名: 中国政法大学出版社)

58908325(发行部) 58908334(邮购部)

编辑统筹 第六编辑部 010-58908524 dh93@sina.com

承 印 固安华明印刷厂

规 格 880mm×1230mm 32开本 11印张 265千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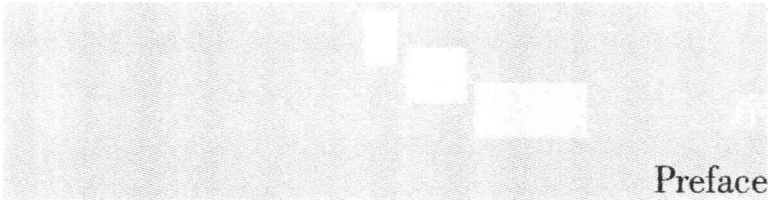
版 本 2013年6月第1版 2013年6月第1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5620-4584-7/D·4544

定 价 36.00元

声 明 1.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2. 如有缺页、倒装问题, 由出版社负责退换。



Preface

专利池许可的反垄断规制属于知识产权法与反垄断法交叉领域的一个课题，在当今高科技时代具有越来越重要的理论和实践意义。对专利池许可中的限制竞争行为进行必要的反垄断法规制，这已是学术界的共识。但如何把握好专利权人自由行使知识产权与保障自由、公平的竞争秩序之间的关系，历来是反垄断法规制中的焦点和难点。法律的规定过于概括、司法实践变动不居、理论学说各执一词，导致无论是美国还是欧盟，对这个问题的认识都显得相当混乱。加之进入 21 世纪以来，跨国公司对我频繁发动专利池战略，挤压我国技术创新发展空间，常令我相关企业束手无策。中国企业要想成功应对发达国家的专利池战略，就必须认识和熟悉专利池，了解其组织和运作机制、滥用专利权的潜在危险以及法律规制情况。鉴于国外研究专利池许可的反垄断规制问题的成果虽然较为丰富，但因争议和分歧很大而相对比较混乱；而我《反垄断法》实施时间不长，既缺乏立法支撑，又缺少实践积累，理论成果也较为薄弱，特别是缺乏代

II 专利池许可的反垄断法规制

代表性的理论和核心观点。因此，作者选择这个问题撰成专著，其理论和实践价值是值得充分肯定的。

本书作者在对专利池许可与反垄断法规制的一般问题作概述的基础上，分析了专利池许可与反垄断规制的相关学理，考察了发达国家反垄断法规制专利池许可的历史经验。在此之上，论文又分别对专利池许可中三种典型的限制竞争行为，即滥用市场支配地位行为、限制竞争协议和技术标准问题进行了较为系统、深入的研究。

我认为，这本著作具有以下特点：第一，选题的角度较新。即以高科技时代为背景，结合新问题、新特点，从经济法的角度揭示在高科技时代运用反垄断法规制专利池许可的必要性与特殊性，问题和角度都有新意。第二，研究较为系统。就高科技时代对专利池许可进行反垄断法规制，作者从“什么是规制，规制的基础是什么，发达国家是如何规制的，应当重点规制什么，如何规制”的线索出发，较为系统地对这个问题进行了探讨，研究的系统性特征较为突出。第三，观点有新意。作者提出应当借鉴各国的立法模式，结合我国还是发展中国家、在技术上长期依赖于西方技术发达国家的现状，建议选择欧盟模式为参考对象，从反垄断法、专利法、民法三个方面对专利池许可中的限制竞争行为进行规制，构建以反垄断法为核心、专利法和民法为补充的内外配合、公私兼顾的立法模式，这一结论具有一定的合理性。第四，在研究方法方面，全书的比较研究做得较好，特别是查找了不少第一手的外文资料，对有关司法判例进行了较为细致的梳

理、比对，不仅提供了必要的学理依据，而且也为下一步的研究提供了素材。

本书的作者韩其峰之前与我素不相识，通过自己不懈努力考入南京大学法学院，攻读经济法专业博士学位。在读博期间，他克服了自己上学路途比较遥远等许多困难，以诚实端正的态度和不懈求索的进取精神，顺利完成了学业，通过了论文答辩。在我指导的博士生中，像他这样不畏艰难、勇往直前、不达目的誓不罢休的求学经历，还真的不太多见，值得那些条件比他优越得多的博士生们认真学习。本书在其博士论文基础上修改而成，凝聚了作者多年的心血。相信本书的出版对我国专利池许可的反垄断法规制领域的学术研究将起一定的推动作用，对相关领域的实践活动也具有一定的借鉴意义。

是为序。

中国经济法学会副会长
江苏省人民检察院副检察长

邵建东

2012 年秋于金陵

内容摘要

Summary

进入 21 世纪以来,在经济全球化的浪潮席卷下,跨国公司的专利池战略已成为发达国家技术创新、经济增长以及国际贸易的重要手段。在专利池许可中,专利权人可以凭借专利法赋予的垄断权,在一定的地域和时间内排斥他人使用该项专利技术,以保护自身的利益。但由于受到利益的驱使,专利权人常常“不适当地”扩充自身的权利范围,实施限制性竞争行为,产生排斥竞争对手、破坏竞争性市场结构的效果,最终也会间接地损害广大消费者的利益,甚至影响到一个国家的市场经济发展。因此,权利人在行使许可权利时,若不考虑他人或社会公共利益,必然会使专利池许可与以反垄断法为代表的许多法律发生冲突,一方鼓励垄断,而另一方则限制垄断。在高科技时代,如何运用法律途径解决这一冲突是一个重要课题。本书认为,解决这一冲突的最有效措施就是运用反垄断法对专利池许可进行合理规制,这样既能维护技术创新,又能鼓励竞争,这对于促进高新技术产业跨越式发展,加快推进工业的转型升级,引导市场经济良好运

行和可持续发展具有重要意义，这也是经济法中的一个热点问题。

本书共分为六章。

第一章，专利池许可的反垄断法规制的一般问题。主要从专利池产生的历史渊源入手，分析专利池发展的三个阶段，特别是近十几年来高科技时代的经济、技术特征及其与专利池复兴发展的关系。结合“专利灌丛”“专利敲竹杠”等经济学研究成果，分析专利池许可在高科技时代的特殊作用和价值，以及专利池许可的模式。在此基础上，进一步探讨专利池许可可能对市场竞争带来的负面影响以及运用反垄断法进行规制的必要性和特殊性。

第二章，专利池许可的反垄断法规制的学理探析。主要从学理上探讨专利池许可与反垄断法规制的一致性和冲突性，从经济学、法理学、经济法价值论等角度对协调专利池许可与反垄断规制之间的冲突进行深入分析，强调专利池许可与反垄断法规制之间的冲突在经济法上是垄断与竞争的矛盾，更体现了私人利益与社会公共利益的价值冲突。

第三章，专利池许可反垄断法规制的现行法制考察。重点考察世界主要发达国家和地区的专利池许可与反垄断法规制的现行法制演进，大陆法系以欧盟为代表，英美法系以美国为代表。研究发现：各个国家早期都是倡导专利权至上的立法精神，后来出现了专利池的反竞争行为，造成“市场失灵”现象，国家以公法介入私法领域便成为大势所趋，于是各国纷纷制定了严格的反垄断法制度，以规制专利池许可中

各种限制竞争行为，保护本国的市场竞争结构，维护消费者福利。

第四章，专利池许可中滥用市场支配力行为的反垄断法规制。主要从反垄断法上界定搭售、单方拒绝许可、许可使用费三种典型的滥用市场支配力行为进行理论分析，并结合司法判例，从比较法角度，分析美国、欧盟的相关反垄断法立法规定、司法判例、执法实践，探寻一般性的规制轨迹，并结合我国的国情，对我国的专利池许可中涉及滥用市场支配力行为的反垄断法规制提出具体建议。

第五章，专利池许可中限制竞争协议的反垄断法规制。主要从反垄断法上界定回授条款、地域限制条款、价格限制条款三种典型的限制竞争协议行为进行理论分析，并结合司法判例，从比较法角度，分析美国、欧盟的相关反垄断法立法规定、司法判例、执法实践，探寻一般性的规制轨迹，并结合我国的国情，对我国专利池许可中涉及限制竞争协议的反垄断法规制提出具体建议。

第六章，技术标准化及许可行为的反垄断法规制。主要涉及技术标准化及专利许可、技术标准化过程中的反垄断法规制分析、美国和欧盟对事实标准专利池许可的反垄断立法规定与司法实践等，并结合典型案例，对我国技术标准提出具体的反垄断法规制建议。

目 录

contents

序	I
内容摘要	IV
导 言	1
一、问题的提出 / 1	
二、研究意义 / 4	
三、研究现状分析 / 5	
四、主要研究内容及创新 / 27	
第一章 专利池许可的反垄断法规制的一般问题	32
第一节 专利池许可的产生背景、成因与分类	32
一、专利池许可的产生背景 / 32	
二、专利池许可的成因 / 40	
三、专利池许可的分类 / 44	
第二节 专利池许可的反垄断法规制的必要性与 特殊性	47
一、在高科技时代运用反垄断法规制的 必要性之争 / 47	

二、专利池许可对竞争的影响与反垄断法规制的必要性 / 52	
三、专利池许可的反垄断法规制的特殊性 / 59	
本章小结	64
第二章 专利池许可的反垄断法规制的学理探析	65
第一节 专利池许可与反垄断法规制的一致性与冲突性	65
一、专利池许可与反垄断法规制的一致性 / 65	
二、专利池许可与反垄断法规制的冲突性 / 71	
第二节 协调专利池许可与反垄断法规制冲突的理论分析	74
一、专利池许可的反垄断法规制的经济学分析 / 74	
二、专利池许可的反垄断法规制的法理学分析 / 80	
三、专利池许可的反垄断法规制的经济法价值论分析 / 84	
本章小结	91
第三章 专利池许可的反垄断法规制的现行法制考察	93
第一节 英美法系专利池许可的反垄断法规制的发展历程	93
一、美国专利池许可的反垄断法规制的法制演进 / 93	
二、美国专利池许可的反垄断法规制的总体评价 / 101	
第二节 大陆法系专利池许可的反垄断法规制的发展历程	102

一、欧盟专利池许可的反垄断法规制的法制演进 / 102	
二、欧盟专利池许可的反垄断法规制的总体评价 / 112	
第三节 我国专利池许可的反垄断法规制的	
背景与现状	113
一、我国专利池许可的反垄断法规制的背景 / 113	
二、我国专利池许可的反垄断法规制的现状 / 126	
第四节 分析与启示	128
一、美国模式与欧盟模式比较 / 128	
二、对我国的启示 / 130	
本章小结	137

第四章 专利池许可中滥用市场支配力行为的反垄断法

规制	139
第一节 专利池许可中搭售行为的反垄断法规制	140
一、反垄断法对专利池许可中搭售行为的界定 / 140	
二、美国对专利池许可中搭售行为的反垄断法	
规制 / 143	
三、欧盟对专利池许可中搭售行为的反垄断法	
规制 / 150	
四、分析与启示 / 161	
第二节 专利池许可中单方拒绝许可的反垄断法	
规制	166
一、反垄断法对专利池许可中单方拒绝许可的	
界定 / 166	

二、美国对专利池许可中单方拒绝许可的反垄断法规制 / 168	
三、欧盟对专利池许可中单方拒绝许可的反垄断法规制 / 182	
四、分析与启示 / 192	
第三节 专利池许可因使用费引起限制竞争的 反垄断法规制 / 196	
一、反垄断法对专利池许可因使用费引起限制 竞争的界定 / 196	
二、美国对专利池许可因使用费引起限制 竞争的反垄断法规制 / 198	
三、欧盟对专利池许可因使用费引起限制竞争的 反垄断法规制 / 203	
四、分析与启示 / 207	
本章小结	209
 第五章 专利池许可中限制竞争协议的反垄断法规制	210
第一节 专利池许可中回授条款的反垄断法规制	210
一、反垄断法对专利池许可中回授条款的界定 及理论分析 / 210	
二、美国对专利池许可中回授条款的反垄断法 规制 / 215	
三、欧盟对专利池许可中回授条款的反垄断法 规制 / 223	

四、分析与启示 / 228	
第二节 专利池许可中地域限制的反垄断法规制	231
一、反垄断法对专利池许可中地域限制的 界定及理论分析 / 231	
二、美国对专利池许可中地域限制的反垄断法 规制 / 234	
三、欧盟对专利池许可中地域限制的反垄断法规制 / 247	
四、分析与启示 / 254	
第三节 专利池许可中价格限制条款的反垄断法 规制	257
一、反垄断法对专利池许可中价格限制条款的 界定及理论分析 / 257	
二、美国对专利池许可中价格限制条款的 反垄断法规制 / 259	
三、欧盟对专利池许可中价格限制条款的 反垄断法规制 / 270	
四、分析与启示 / 271	
本章小结	273
第六章 技术标准化及许可行为的反垄断法规制	274
第一节 技术标准化及专利许可的总体分析	274
一、技术标准的概念与分类 / 274	
二、技术标准与专利权相结合的法理评价 / 278	

第二节 技术标准化过程中的反垄断法规制分析	286
一、技术标准制定过程中专利信息不当披露及其 反垄断法规制 / 286	
二、技术标准制定过程中专利池许可的 反垄断法规制 / 301	
三、相关启示 / 308	
第三节 美国和欧盟对事实标准的反垄断法规制	309
一、美国相关立法与司法实践 / 309	
二、欧盟相关立法与司法实践 / 311	
第四节 对我国技术标准许可的反垄断规制立法的 启示	312
一、建立开放型技术标准法律制度 / 313	
二、完善技术标准制定的专利信息披露制度 / 313	
三、确立技术标准制定的“FRAND”原则 / 314	
四、确立技术标准对外许可中防止权利滥用 原则 / 315	
本章小结	316
结 语	318
主要参考文献	322
后 记	335

导 言

一、问题的提出

理论上,专利许可是权利人实现专利权价值的最重要途径之一。专利池(patent pool)是由多个专利持有者为聚合(aggregate)各自的专利而通过协议方式形成的一个正式或者非正式的战略联盟组织^[1]。如今,在经济全球化的浪潮下,随着竞争的加剧,专利池已成为跨国公司在世界范围内实施知识产权战略的主要手段。专利池许可(patent pool license)是指专利池中的专利权人与被允许使用人在协议中约定以一定的方式和条件使用专利技术的一种商业交易。在专利池许可中,专利权人可以凭借专利法赋予的垄断权,在一定的地域和时间内排斥他人使用其专利技术,以保护自身的利益。但由于受到利益的驱使,专利权人常常“不适当地”扩充自身的权利范围,实施各种限制性竞争行为如搭售、回授、价格限制等,产生排斥竞争对手、破坏竞争性市场结构的效果,最终也会间接地损害广大消费者利益,甚至影响到一个国家的市场经济发展。因此,专利权人在行使许可权利时,若不考虑他人或社会公共利益,必

[1] See Robert P. Merges, Peter S. Menell & Mark A. Lemley, *Intellectual Property in the New Technological Age*, Aspen Publishers, 2002, pp. 1 ~ 12.

然会使专利池许可与以反垄断法为代表的许多法律发生冲突。笔者认为,这种冲突可简单地表述为:一个鼓励垄断(monopoly),而另一个则限制垄断^[1]。在高科技时代^[2],如何运用法律途径解决这一冲突?最有效的措施就是反垄断法规制,即运用反垄断法律制度规范和调整专利池许可中存在的各种限制竞争行为,达到既维护技术创新,又鼓励竞争,引导市场经济良好运行的目的,这也是经济法中的一个热点问题。

从效率与公平关系的角度来看,专利池与反垄断法的冲突充分反映了市场与政府的互动,个人本位与社会本位的统一:效率可以给公平增加活力,公平也可以给主体以激励,成为效率的源泉。对社会整体效率的协调,有助于实现社会公平。如果只顾公平不顾效率,会影响经济发展,使公平停留在低水平层次上;如果只顾效率不考虑公平,则容易产生分配不公和贫富悬殊,引发社会矛盾,最终无法实现效率。因此,若对专利池过分干预则会遏制人们对技术创新的积极性,从而不利于社会经济的发展,但若放纵对专利权的行使也必然会导致限制竞争的出现,不仅不能保护被许可人的合法利益,最终还会影响市场经济发展和消费者利益的实现。无论是资本主义市场经济,还是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历史的发展都充分证明,只有在市场缺位时,国家以公法介入私法领域,从维护全社会利益的角度来追求公平与效率的统一,强调效率优先、兼顾公平,充分发

[1] Robin Feldman, "Patent and Antitrust: Differing Shades of Meaning", at p. 1. <http://www.stanford.edu/dept/law/ipsc/pdf/feldman-robin.pdf> (Last visited on Aug 28, 2008).

[2] 高科技时代是指相对于传统时代,以生命科学技术、计算机科学技术、新材料技术、新能源技术、智能自动化技术为代表的高性能技术的社会时期,拥有大量的知识产权、资金密集、知识密集、技术密集和产业高附加值、高回报特征是其时代特征。